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直销中心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1月10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赎回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赎回费率优惠，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代码：519062）

二、适用渠道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三、优惠时间

自2020年1月10日至2020年2月7日。

四、费率优惠情况及说明

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请赎回上述基金，均享有赎回费率如下优惠：

份额持有期（Y）	调整前赎回费率	调整后赎回费率
Y＜7日	1.50%	1.50%
7日≤Y＜30日	0.75%	0.75%
30日≤Y＜3个月	0.50%	0.375%
3个月≤Y＜6个月	0.50%	0.25%
6个月≤Y＜1年	0.50%	0.125%
1年≤Y＜2年	0.25%	0.0625%
Y≥2年	0	0

上述基金优惠后的赎回费将100%归入基金资产，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对应需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规定。此次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五、重要提示

1、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人遵循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最新公告的规定。

2、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3、本活动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4、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最新公告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hftfund.com

2、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3、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0日

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0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1月1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月1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0年1月13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限制本基金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2020年2月17日起，本公司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除有另行公告外，在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本公告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38　证券简称：浙江鼎力　公告编号：2020-004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为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项目的保荐机构，中泰证券原指定高启洪先生和朱艳华女士为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法定持续督导期至2018年12月31日。鉴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项目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持续督导期限至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2020年1月9日，公司收到中泰证券发来的《关于变更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中泰证券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朱艳华女士因工作调动，不再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中泰证券委派吴彦栋先生接替朱艳华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吴彦栋先生简历附后）

此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高启洪先生和吴彦栋先生，持续督导期限至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特此公告。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

附件：吴彦栋先生简历

吴彦栋先生，中泰证券投行委业务总监，注册保荐代表人，管理学硕士。吴彦栋先生2007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先后参与完成了南洋科技（002389）2010年IPO项目、华伍股份（300095）2010年IPO项目、百达精工（603331）2017年IPO项目，参与完成了亿利洁能（600277）2009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栋梁新材（002082）2010年公开增发项目、南洋科技（002389）2014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及其2012年、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棒杰股份（002634）2014年配股项目、百达精工（603331）2019年可转债项目等再融资及并购项目，并担任了南洋科技2015年非公开发行、百达精工（603331）IPO项目及百达精工2019年可转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编号：临2020-001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19日，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获准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有效期2年。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2019年5月6日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获得注册的公告》。

2020年1月7日，本公司成功发行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已于2020年1月8日到账。

现将本期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0兖州煤业SCP001
代码	012000061	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0年1月8日	兑付日	2020年4月7日
计划发行总额	15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5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2.85%	发行价格	100元/佰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行的相关文件请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0-00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执行案件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9）京01执1038号之一）（公司与被执行人杨振华、罗隽公证债权文书执行案件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涉及申请执行案件及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

被执行人已向公司履行人民币1,880万元。因公司正在与被执行人商谈和解，公司申请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根据《执行裁定书》，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后，如公司与被执行人在指定期限内未达成和解，公司可以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对公司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牧业　公告编号：2020-002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24日，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禾丰牧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8日发布的《禾丰牧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一、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9日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的《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禾丰牧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于2020年1月9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4,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37.30万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沈北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0.01.02	2020.04.03	1.3%-4.2%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0.01.03	2020.04.03	1.4%-3.5%
合计				16,000	-	-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16,000万元。

特此公告。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0-001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1月9日上午11: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文化中心五楼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其中：陈骞、王怀坚、刘涛采用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李建宁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一、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以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请陈宣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3、以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含子公司）2020年计划向银行申请共计壹拾陆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权公司（含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和财务负责人与有关银行签署有关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合同、借据等法律文件）。

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含子公司）与有关银行正式签署协议后，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披露义务。

4、以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以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6、以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物业出租方案的议案》

《关于修改物业出租方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7、以8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扶贫捐赠的议案》

《关于对外扶贫捐赠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0-002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聘任情况概述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总经理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宣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陈宣德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经了解陈宣德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履历和专业能力，独立董事认为：陈宣德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情形。公司本次聘任副总经理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陈宣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附件：

陈宣德先生个人简历

陈宣德，男，汉族，中国国籍，197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擅长：企业管理、人力资源、供应链管理及行政管理。曾先后担任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部长、办公室主任；阳江珠江啤酒分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湛江珠江啤酒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党委组织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陈宣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0-003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含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含子公司）产品出口的主要结算货币是美元及欧元。近年来人民币对美元和欧元的汇率持续波动，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含子公司）拟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公司（含子公司）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二、结售汇业务的品种

公司（含子公司）的远期结售汇限于公司进出口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及欧元。

三、业务期间、业务规模、相关授权

根据公司（含子公司）出口业务和资本项下投资的实际规模，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预计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总额不超过等值3,000万美元（远期结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远期售汇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口材料的预测量、境外融资和资本项下的总投资之和），授权公司（含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与银行签订前述额度范围内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协议。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含子公司）可能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2021年1月1日之后，如公司（含子公司）仍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将另行审议并公告。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可行性分析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含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及可行性研究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在结售汇的预测金额内，出于锁定结汇成本的角度择机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符合公司发展需要，风险可控，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方案可行。

五、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

公司（含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结售汇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交割日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二）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三）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导致公司损失。

（四）回款预测风险：公司（含子公司）负责进出口业务的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六、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制定了《远期结售汇内控管理制度》，该制度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2年11月22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该制度就公司结售汇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以及远期结售汇的风险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措施是切实有效的。根据公司（含子公司）往年远期结售汇业务开展情况，公司远期结售汇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实施情况良好。

（二）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三）公司（含子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进出口业务收入，远期结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出口业务收入预测量、境外融资和资本项下的总投资之和及上年度进口业务实际发生额。

七、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0-004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需要，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珠江钢琴集团”）（含子公司）2020年预计与关联方惠州市力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创五金”）、福建珠江埃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埃诺”）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2020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力创五金购买铁板等相关产品及委托加工交易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币种：人民币，下同），2019年度公司（含子公司）与力创五金发生购买铁板等相关产品及委托加工的交易金额为3,432万元。预计2020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珠江埃诺销售钢琴、数码乐器等乐器产品交易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2019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珠江埃诺销售钢琴、数码乐器等乐器的交易金额为3,712万元。预计2020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珠江埃诺购买教学配套设施及服务等产品交易金额不超过100万元，2019年度公司（含子公司）向珠江埃诺购买教学配套设施及服务等产品的交易金额为70万元。

2、上述公司（含子公司）2020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本次公司（含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接受关联人劳务	力创五金	购买铁板等相关产品及委托加工	市场定价	4,000	0	3,432
向关联人销售、购买产品、商品	珠江埃诺	销售钢琴、数码乐器等乐器产品	市场定价	4,000	0	3,712
		购买教学配套设施及服务等产品	市场定价	100	0	7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力创五金	购买铁板等相关产品及委托加工	3,432	6,600	54.37	-48	2019年1月2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向关联人销售、购买产品、商品	珠江埃诺	销售钢琴、数码乐器等乐器产品	3,712	5,280	1.82	-29.7	
		购买教学配套设施及服务等产品	70	400	100	-82.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19年，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力创五金、珠江埃诺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总金额20%以上。其中，公司（含子公司）与力创五金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含子公司）优化采购方式、分散采购；公司（含子公司）与珠江埃诺关联交易发生是基于公司（含子公司）与珠江埃诺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实际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含子公司）2019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预计值存在差异，理由合理，未违反相关制度和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一介绍

1、关联人基本情况：惠州市力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名称：惠州市力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黄旭初

（3）注册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华镇柳村村柳村小组大路下

（4）注册资本：2,357万元

（5）成立时间：2011年1月25日

（6）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五金制品、塑胶制品、木制品、及钢琴配件；销售：钢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财务状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力创五金资产总额为7,005.93万元，净资产为1,889.71万元；2018年1月至12月，主营业务收入为5,643.51万元，净利润为2.84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19年11月30日，力创五金资产总额为5,540.87万元，净资产为1,758.99万元；2019年1月至11月，主营业务收入为5,542.79万元，净利润为-44.73万元（未经审计）。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黄旭初	35%
2	何生辉	35%
3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
合计		100%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珠江钢琴集团持有力创五金3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五）条、《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力创五金与公司（含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力创五金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关联人二介绍

1、关联人基本情况：福建珠江埃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福建珠江埃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郑建军

（3）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通湖路26号中福西湖花园5#（杂技综合楼）1层02

（4）注册资本：1,600万元

（5）成立时间：2015年12月25日

（6）经营范围：对教育业的投资管理；教具、教材、教育管理系统的软硬件、乐器、玩具、电子电器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产品、计算机软硬件设计开发、销售；教育信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中介）；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舞台艺术造型策划、礼仪服务；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健身器材、办公用品的批发、代购代销；装修材料工程设计、施工；乐器的加工、生产（另设分支机构经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财务状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珠江埃诺的资产总额为2,671.23万元，净资产为1,296.49万元；2018年1月至12月，营业收入为5,028.47万元，净利润为-465.17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2019年11月30日，珠江埃诺的资产总额为3,022.29万元，净资产为1,170.92万元；2019年1月至11月，营业收入为5,932.03万元，净利润为-92.28万元（未经审计）。

（8）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珠海市广证珠江睿号文化教育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1%
2	广州珠江钢琴文化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30%
3	福建埃诺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
合计		100%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珠江埃诺是珠江钢琴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钢琴文化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教育投资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亦是珠江钢琴集团的参股孙公司，根据珠江埃诺的《章程》规定，珠江埃诺的股东对其进行共同控制，珠江埃诺为文化教育投资公司的合营企业。珠江钢琴集团董事会秘书谭婵在文化教育投资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五）条、《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珠江埃诺与公司（含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珠江埃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含子公司）与力创五金关联交易标的为铁板等产品，铁板是钢琴产品的部件之一，由于产能限制及出于规模经济考虑，公司（含子公司）的铁板主要采用外协加工方式生产。力创五金是珠江钢琴集团的铁板供应商之一。

2、公司（含子公司）向珠江埃诺销售的关联交易标的为钢琴、数码乐器等乐器产品，珠江埃诺主要开发覆盖钢琴及其他乐器学习的数字化标准课程，并结合智能声学钢琴及配套APP实现教师、家长、学生在线互动教学，公司（含子公司）是珠江埃诺声学钢琴、数码乐器的主要供应商。公司（含子公司）向珠江埃诺采购的关联交易标的为教学配套设施及服务等产品，主要用于公司（含子公司）教学活动开展。

（二）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经严格核算对比，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参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具体交易内容将根据后续签署的协议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公司（含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购销活动，均是为了满足各方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公司（含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

（二）公允性：公司（含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性：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含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对预计的关联交易行为予以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公司（含子公司）2020年预计与力创五金、珠江埃诺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购销活动，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并参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要求。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0-005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洲公司”）资金需要，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钢琴”或“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向欧洲公司内保外贷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等值欧元的担保。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4年1月21日

3、注册地点：德国布伦瑞克

4、法定代表人：罗颖

5、注册资本：236万欧元

6、主营业务：乐器及配件的零售和批发，此外还提供与乐器开发，制造和销售相关的服务。

7、股权结构：珠江钢琴持有其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欧洲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7,490.56万元（人民币，下同），负债总额为11,752.7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7,062.5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9783.8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5,737.79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为17,994.89万元，利润总额为-2,101.43万元，净利润为-1,384.2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9年11月30日，欧洲公司的资产总额为28,496.78万元，负债总额为13,239.1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6,966.54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1,453.59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5,257.60万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18,860.80万元，利润总额为-338.03万元，净利润为-333.0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数据为欧洲公司合并数据。2019年欧洲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断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提升服务水平，优化内部管理，欧洲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得到一定改善。

9、欧洲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未决诉讼与仲裁等事项。

三、拟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与境内银行签订《开立保函协议》，申请境内银行开立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等值欧元的保函，为欧洲公司取得银行累计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等值欧元的借款提供担保。

2、担保方式：信用担保，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内。

4、担保费用：本次担保珠江钢琴不收取欧洲公司担保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1、担保原因：本次为欧洲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主要是为满足欧洲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支持欧洲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

2、欧洲公司为珠江钢琴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风险处于珠江钢琴有效控制范围之内，珠江钢琴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为欧洲公司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3、欧洲公司为珠江钢琴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本次为欧洲公司提供的担保为全额担保。

4、本次担保事项欧洲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余额为7070.9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欧洲公司的担保，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3%，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公司本次董事会同意向欧洲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壹亿元等值欧元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1%。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2019年3月15日分别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珠江钢琴集团欧洲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合计同意向欧洲公司内保外贷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等值欧元的担保，担保期限将于2020年3月到期。连同本次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22%。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

七、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